

海洋生物醫學獎學金獎助辦法

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經溫志宏博士核定

一、緣起：溫志宏博士為鼓勵就讀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之優秀同學，以第一作者發表海洋藥物之轉譯醫學相關之 SCI 期刊論文，特提供新台幣 102,990 元整。

二、獎勵金額：每篇論文獎勵 20,598 元整。

三、申請資格：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院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在籍學生(含大學生及碩博士生)，學業成績總平均七十五分以上，操行八十五分以上。

四、申請手續：欲申請之同學應檢附左列文件：

- (一)當年度論文接受之函件或抽印本。
- (二)申請表。
- (三)成績單。

五、審查方式：提出申請後即由本獎學金提供者進行審查評定。

六、以當年度發表之期刊論文為獎勵條件，每篇論文只獎助一次，資金若有增減時，由本獎學金提供者決定增減獎助金額。

七、本辦法經獎學金提供者同意後實施，修正亦同。

〈註〉：校內其他獎學金或獎勵金得主可重複領獎。